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董事会由7位董事组成,鉴于华宝基金董事在一年内变更超过百分之五十,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特公告如下:

1、周朗朗先生由于个人其他工作安排向华宝基金股东会提交了辞去华宝基金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申请,经相关股东提案,并根据2023年6月20日召开的华宝基金第24次股东会决议,选举朱莉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周朗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2、鉴于华宝基金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且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尉安宁先生、陈志宏先生、胡光先生已连续两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华宝基金第27次股东会,选举王灿先生、许多奇女士、周波女士为华宝基金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尉安宁先生、陈志宏先生、胡光先生不再担任华宝基金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变更事项,华宝基金已按规定向上海证监局报告。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9日